

過

去半個世紀，科技突飛猛進。醫學方面，也不斷開拓新的領域。其中一項就是內窺鏡外科手術。

一九八七年三月，一位法國醫生，Phillippe Mouret做了第一個腹腔鏡膽囊切除手術(Laparoscopic Cholecystectomy)。幾個月後，另一位法國醫生，Francois Dubois用改良的套針儀器(trocar)成功地做了同樣的手術，後來在一份外科雜誌Annuals of Surgery發表出來，震動全球。一九八八年，美國醫生Eddie Reddick把這項新科技引進美國。一年之後，加拿大和世界各國爭相效法，使腹腔鏡膽囊切除手術差不多一夜之間成為全球膽囊切除的正規方法。一段時間做這種手術的儀器供不應求，訂購一空。

今天，內窺鏡手術不但已成為常規，還廣泛地被運用在腹部以外，包括胸腔心肺的手術，而儀器也不斷改良，日新月異，

醫學的另一個突破就是在免疫學方面。人體的免疫有分先天性(inate)的和後天性(acquired)的。先天性的免疫特異性(specifidty)有限，只廣泛地抵禦外來的侵犯。相反的，後天性免

是偶然？是創造？

疫的T細胞和B細胞都具有特別受體(receptors)，能認出特異抗原(antigen)。隨後T細胞產出各種細胞素，包括白細胞介素(interleukins)、干擾素(interferons)和腫瘤壞死素(tumor necrotizing factor)等，把體內癌細胞或受病毒侵入的細胞殺除。而B細胞與抗原接觸後，則變化為漿細胞(plasma cells)。繼而產生抗體(antibodies)，把侵犯的抗原消解或毀滅。最奇妙的就是T和B細胞都賦有免疫「記憶」。下次再遇上同樣的抗原的話，它們很快便反應，不再像第一次那樣需要幾天時間了。

以上所講的，不過是皮毛中之皮毛而已。其實人體的免疫系統是極之複雜的，並非三言兩語可以說明。研究免疫學的科學家都是非常出色的一班。他們不但在免疫學上屢次有劃時代的突破，也間接在器官移植和治療自體免疫綜合症方面有重大貢獻。自1902年至1990年，諾貝爾醫學獎金就有六次是頒給研究免疫學的科學家。但我們不要忘記，這些科學家雖然出色，他們只不過作了發現(discover)而已。他們並沒有發明(invent)免疫系統。自有人類以來，人體內的免疫系統早已存在。這既奇妙又複雜的系統是造物者安排的。只是後來科學家經多年研究，終於發現而公佈於世而已，從而使我們對造物者的奇妙創造，不禁發出驚嘆，讚美！

進化論者不相信神的創造，認為人是來自一連串的「偶然」。從簡單的分子開始，經過億萬年無數次的「偶然」相互作用，形成了簡單的氨基酸。再經過無數次的「偶然」，形成了脫氧核糖核酸(DNA)。之後單細胞動物出現了，最後演進成為高等動物和人。聽起來有點像西遊記，說石頭經過無數年月雨淋日晒，爆出了孫悟空一樣。這絕對不像科學家應有的言論。就算是一部汽車，無論是車燈，或是任何零件部位，都不是出於「偶然」的，而是經過精心設計出來的。何況是比汽車複雜精細千萬倍的人體？

以人的眼睛為例吧。人體任何部分都不是絕對透明的，惟獨眼角膜。眼角膜非常獨特。它連一條微絲血管都沒有，故此可以絕對透明。再者，眼睛不但在看遠近物體的時候立刻自動反應，在光、暗的環境中也自動適應。更奇妙的是，我們的眼睛視野極廣，目前最名貴的闊角鏡相機都比不上它。我們不能不讚嘆造物主的傑作！

如果人體的構造是出於偶然的話，為甚麼我們的鼻孔是向下而不是朝天的？鼻孔向上不是一樣可以呼吸嗎？但如果鼻孔是朝天的話，下起雨來就太不方便了。這也是偶然的嗎？

過去四十年，科學家嘗試設計一個人工心臟。雖然有了明顯進展，但直到目前，沒有一個人工設計能比得上天然的心臟。如果人體構造是出於「偶然」的話，為何這班出色的科學家，經過幾十年苦心研究做出來的設計，還萬萬比不上那「偶然」產生的呢？

我們每天許多不經心的動作，看來很簡單，其實絕不簡單。舉一個例子，我們吞咽這個動作，每天都做幾十次甚至幾百次。不過，我們的食管跟氣管是緊緊毗連在一起的，氣管在前，食管在後。我們吞咽的時候，為甚麼不會把飲食吞錯地方呢？原來吞咽這個動作是非常複雜的。以下讓我們細看這個動作的過程吧。

首先，食物進到口裡，經過咀嚼，與唾液混和。舌頭把這團受唾液潤滑過的食物往後一推，送到口腔後面，擠進喉咽部。與此同時，軟顎(soft palate)上升，把口腔與鼻腔之間的通道關閉。舌骨(hyoid bone)也向上方和向前移動，把喉部提升，讓會掩(epiglottis)往後傾斜蓋住氣管的入口，防止食物吸進去。這一刻食管上端的賁門括約肌自動鬆馳，讓食物從喉咽部進入食管。吞咽這個動作，從頭到尾只不過短短一秒半的時間，却動用了舌頭，咽喉與食管的肌肉和六條大腦神經(第五，第七，

第九，十，十一和第十二)及兩個頸部運動神經元(C1 和C3 motor neurons)! 最奇妙的是，這個非常複雜的動作，造物主却把它弄到非常簡單，連一個初生嬰兒都可以毫不經意地去做作的動作。這就是全能創造者的偉大了！

我們常常聽到宇宙穹蒼的偉大和奇妙。沒錯，宇宙穹蒼的確是偉大奇妙。但人體裡每一個細胞，每一條血管，每一個器官本身就是一個宇宙。其奇妙和偉大，是近代電子顯微鏡的發明和細胞學的發展才令我們大開眼界。有人問我，「你身為醫生，一個受過不少科學訓練的人，為甚麼會相信有上帝和相信創造？」事實上，正因為我是醫生，受過科學訓練，才領略到神創造的智慧和奇妙。故此，我比較一般人更能相信上帝和祂奇妙的創造。

我做過數不清的手術。我的病人甚麼人種，甚麼膚色都有。每次做手術，都不由驚嘆人體的奇妙和造物者的偉大。我怎可能不信呢？！